

股票代號：1410

南洋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年報

年報可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57sbo1_q5

公司網址：<http://www.nydf.com.tw>

中華民國一十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張愛玉

職 務：發言人

電 話：(02) 25940361

E-MAIL：nydyeing@ms19.hinet.net

代理發言人：孟家立

職 務：資深股務

電 話：(02) 25940361

E-MAIL：nydyeing@ms19.hinet.net

二、總公司所在地及電話號碼：

總公司及工廠：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三段 2 3 3 號

電 話：(03) 324—2321～3

台 北 公 司：台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 5 7 7 號 8 樓之一

電 話：(02) 2594—0361～2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 話：(02) 6636-5566

網 址：<http://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四、簽證會計師：

姓 名：余聖河、羅瑞芝

事務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5樓

電 話：(02) 8101-6666

網 址：home.kpmg/tw/zh/home.html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及名稱及查詢資訊之方式：無

六、網址：www.nydf.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2
一、董事、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2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之酬金	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9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2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1
參、募資情形	32
一、資本及股份	32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之辦情形	35
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5
肆、營運概況	36
一、業務內容	3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9
三、最近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43
四、環保支出資訊	43
五、勞資關係	44
六、資通安全管理	46
七、重要契約	46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47
一、財務狀況	47
二、財務績效	48
三、現金流量	4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50

六、風險事項·····	50
七、其他重要事項·····	52
陸、特別記載事項·····	5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5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5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2
四、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及資金運用情形·····	5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貴賓、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營運狀況，報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率%
營業淨額	236,718	222,213	6.5
營業淨利(損)	17,178	(14,480)	21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603	36,874	(22.4)
稅前淨利	45,781	22,394	104.4
所得稅費用	(9,042)	(9,275)	(2.5)
本期淨利	36,739	13,119	180.0

本公司在民國 113 年度，持續拆除桃園廠廠房，清除廢棄物及整理土地，原本計畫由本公司自行興建倉儲，並對外招租，亦與多家承租方討論租賃合作事宜，但在該年度 9 月份時，本公司洽談的各家銀行，因政府政策因素，使得當初協議之融資利率大幅提升，並且可融資的成數金額也難以確定，在此變數下，本公司商討並決議，終止自行興建倉儲計畫，改以單純出租土地來獲得穩定的租金收入，在大環境多變的狀況下，此決策不但能讓公司免除未來鉅額的融資成本外，還能完全保有公司原有的資金，作為適時的規劃運用。

在公司持續的努力下，於民國 114 年 2 月簽署完成土地租賃契約，並於當年度 3 月份開始收取租金。希望日後藉由穩定的租金收入及投資收入，發揮資產利用的效益最大化，以回饋各位股東多年來對本公司的愛護與支持。

董事長

何 鈞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14 年 4 月 15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兼 總經理	中華民國	何 鈞	男 73	113.6.19	三年	69.5.23	4,463,764	7.09%	4,463,764	7.09%	1,160,134	1.84%	-	-	亞東技術學院 紡織科	南岩半導體 (股)董事長	發言人	張愛玉	配偶	
董事	中華民國	何承遠	男 50	113.6.19	三年	72.5.25	201,600	0.32%	201,600	0.32%	-	-	-	-	美國波士頓 大學財經系	南岩半導體 (股)董事代表 人及總經理	董事長 兼 總經理	何鈞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士榮投資 (股)公司	-	113.6.19	三年	104.6.10	6,266,293	9.95%	7,966,293	12.64%	-	-	-	-	-	南岩半導體 (股)董事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周哲毅	男 50	113.6.19	三年	110.7.29	0	0%	0	0%	-	-	-	-	國立台北大 學商學院會 計學系碩士 應聘密技 (股)財務管理	無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阮呂艷	女 53	113.6.19	三年	113.6.19	0	0%	0	0%	-	-	-	-	國立政治大學 會計研究所 來興聯合會 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無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劉志文	男 55	113.6.19	三年	104.6.10	0	0%	0	0%	-	-	-	-	輔仁大學 會計系 連城會計師事 務所會計師	無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錫川	男 53	113.6.19	三年	110.7.29	0	0%	0	0%	-	-	-	-	國立政治大學 法律研究所法 學碩士 陳錫川律師事 務所	無	-	-	-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士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何承遠 (23.08%)
	何承禹 (23.00%)
	何承榮 (17.50%)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	—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年齡	性別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數
何 鈞	73	男	善經營管理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南洋染整(股)董事長及總經理 南岩半導體(股)董事長	未兼任
何承遠	50	男	具財務管理及國際化經營管理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南岩半導體(股)董事及總經理	未兼任
士榮投資 (股)公司	-	不適用	不適用	南岩半導體(股)董事	不適用

周哲毅	50	男	應華精密科技(股)公司財務協理 曾服務於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具會計師專業資格，提供公司財務會計之諮詢及審查。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任“3092”獨立董事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其他董事間亦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提供服務報酬金額：\$180,000	1 家
阮呂艷	53	女	來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具會計師專業資格，提供公司財務會計之諮詢及審查。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其他董事間亦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提供服務報酬金額：\$90,000	未兼任
劉志文	55	男	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具會計師專業資格，提供公司財務會計之諮詢及審查。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其他董事間亦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提供服務報酬金額：\$90,000	未兼任
陳錫川	53	男	陳錫川律師事務所律師 具律師專業資格提供公司有關於法律之諮詢及建議。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其他董事間亦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提供服務報酬金額：\$180,000	未兼任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為落實多元化於遴選董事會之成員董事7名(含獨立董事4名)時，考量其在各自領域中所具備財會、金融、法律專業知識與豐富產業經驗，且認同公司經營理念及深度了解公司狀況，並適時提供專業建議及監督之職責。目前董事會成員單一性別未達1/3，仍規劃中；未來將朝董事性別多元化之方向前進，達兩性平權。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 7 人(含獨立董事 4 人)獨立董事占比超過 50%皆不具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未與其他董事間亦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董事間 2 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請參閱第 2 頁。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4 年 4 月 15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何 鈞	男	72.03.15	4,463,764	7.09%	1,160,134	1.84%	-	-	亞東技術學院-紡織科	南岩半導體(股)董事長	財務經理	何承榮	父子	
財務經理	中華民國	何承榮	男	108.07.01	-	-	-	-	-	-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會計系	無	總經理	何 鈞	父子	
內部稽核副理	中華民國	陳玟靜	女	109.11.10	-	-	-	-	-	-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會計系	無	-	-	-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 一、本公司目前轉型為不動產租賃業，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可節省高專業經理人人事費用。
- 二、為強化公司治理，已於 110.7.29 增加獨立董事 1 名，目前獨立董事 4 名。
- 三、目前董事 3 名，獨立董事 4 名，共 7 名，未有過半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之情況，藉以達到監督目的。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何鈞	-	-	100,000	100,000	180,000	300,000	280,000 0.78	400,000 1.12	1,950,000	2,736,590	-	58,000	-	2,288,000 6.38	無
董事	何承遠	-	-	100,000	100,000	180,000	180,000	280,000 0.78	280,000 0.78	-	1,573,180	-	-	-	280,000 0.78	無-
董事	士榮投資(股)	-	-	100,000	100,000	180,000	180,000	280,000 0.78	280,000 0.78	-	-	-	-	-	280,000 0.78	無
獨立董事 (註3)	阮呂艷(新) 張乃仁(舊)	-	-	100,000	100,000	180,000	180,000	280,000 0.78	280,000 0.78	-	-	-	-	-	280,000 0.78	無-
獨立董事 (註3)	劉志文(新) 陳鴻毅(舊)	-	-	100,000	100,000	180,000	180,000	280,000 0.78	280,000 0.78	-	-	-	-	-	280,000 0.78	無-
獨立董事	周哲毅	-	-	100,000	100,000	180,000	180,000	280,000 0.78	280,000 0.78	-	-	-	-	-	280,000 0.78	無-
獨立董事	陳錫川	-	-	100,000	100,000	180,000	180,000	280,000 0.78	280,000 0.78	-	-	-	-	-	280,000 0.78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負擔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除依公司章程明訂外，餘僅發放車馬費及出席費等固定報酬，未有變動報酬給付情形。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3、113.6.19 改選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何 鈞	1,800,000	2,520,000	-	-	150,000	216,590	58,000	-	58,000	-	2,008,000 5.6	2,794,590 7.81	無

(三)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何 鈞	1,800,000	2,520,000	-	-	150,000	216,590	58,000	-	58,000	-	2,008,000 5.6	2,794,590 7.8	無
財務經理	何承榮	900,000	1,236,000	-	-	75,000	75,000	46,000	-	46,000	-	1,021,000 2.8	1,357,000 3.8	無
稽核副理	陳玟靜	695,901	695,901	-	-	56,100	56,100	46,000	-	46,000	-	798,001 2.2	798,001 2.2	無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經 理 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何鈞	—	150,000	150,000	0.42
	財務經理	何承榮				
	稽核副理	陳玟靜				

(五) 分別比較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項目	佔本公司稅後純益 (%)		佔合併報表所有公司稅後純益 (%)	
	113 年	112 年	113 年	112 年
董事	11.07	25.21	17.99	41.66
總經理	5.6	13.29	7.8	18.41
合計	16.67	38.5	25.79	60.06

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含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 1.本公司對董事之報酬依章程之規定，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業界水準議定之；對於董事酬勞，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依據章程規定之成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通過後並於股東會報告。
- 2.本公司對支付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分為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及獎金係依據本公司員工工作規則之薪資規定辦理；另，經理人薪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後並由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依據章程規定之成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通過後並於股東會報告。
- 3.本公司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4.本公司支付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酬金標準或結構與制度，並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求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何 鈞	8	0	100%	
董事	何承遠	8	0	80%	
董事	士榮投資(股)	8	0	100%	
獨立董事	周哲毅	8	0	100%	
獨立董事	張乃仁	4	0	50%	113.6.19 改選後解任
獨立董事	陳鴻毅	2	0	25%	113.6.19 改選後解任
獨立董事	陳錫川	8	0	100%	
獨立董事	阮呂艷	4	0	50%	113.6.19 改選後新任
獨立董事	劉志文	4	0	50%	113.6.19 改選後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113.3.27 董事會	通過112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V	無
113.11.8 董事會	通過出具113年年度公司內部稽核計劃案。	V	無
決議結果：以上各議案全體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決議事項：本公司

獨立董事對董事會議案均表贊成，無任何反對或保留意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詳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為董事投保責任險，以加強董事會職責。

(二)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為協助董事會執行監督職責。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113.12.31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薪資報酬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錫川	6	0	100%	
獨立董事	周哲毅	4	0	66%	
獨立董事	阮呂艷	3	0	50%	113.6.19 改選後新任
獨立董事	劉志文	3	0	50%	113.6.19 改選後新任
獨立董事	張乃仁	3	0	50%	113.6.19 改選後解任
獨立董事	陳鴻毅	2	0	33%	113.6.19 改選後解任

本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 一、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派等議案均由審計委員會查核完成，認為尚無不合。

其他應記載事項：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113.03.14 (第1屆第14次)	112年第4季稽核業務報告	V	無
113.03.27 (第1屆第15次)	通過112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V	無
113.05.14 (第1屆第16次)	113年第1季稽核業務報告	V	無
	通過113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V	無
113.08.13 (第2屆第1次)	113年第2季稽核業務報告	V	無
	通過113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V	無
113.11.08 (第2屆第2次)	113年第3季稽核業務報告	V	無
	通過113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V	無
	113年年度稽核計劃。	V	無
	決議結果：以上各議案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每季均召開審計委員會，會後並將會議決議情形製作議事錄，各獨立董事均無特殊建議事項。

(二)內部稽核主管每季均例行製作稽核業務執行情形供審計委員參考。

(三)本公司委任之會計師均於每季開會就財務報告查核(核閱)簽證相關事宜及各項法令要求之事項與各獨立董事溝通，各獨立董事均無特殊建議事項。

開會日期	內部稽核主管	會計師
113.03.14 (第1屆第14次)	112年第4季稽核業務報告	
113.03.27 (第1屆第15次)		112年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情況
113.05.14 (第1屆第16次)	113年第1季稽核業務報告	113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情況
113.08.13 (第2屆第1次)	113年第2季稽核業務報告	113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情況
113.11.08 (第2屆第2次)	113年第3季稽核業務報告	113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情況
	114年年度稽核計劃。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於內部工作規則訂有相關類似規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合併公司對處理股東所詢問之事項，指定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為聯絡窗口，並提供答覆。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專辦股東相關權益事項，對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隨時掌握其變動情形。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子公司財務業務間採獨立方式運作；並建立適當的風險控管，遵循內部控制制度定期查核子公司相關業務。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合併公司內部工作規則訂有相關保密原則。	(四)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會並未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一) 不適用。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尚未有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需要。	(二) 不適用。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尚未有訂定評估辦法及方式。	(三) 不適用。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四) 合併公司每年訂約前均評估會計師是否秉持獨立客觀之立場，並取據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	(四)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		✓	公司已設置專職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代部代理本公司一切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一) 本公司網站已備置財務業務等相關資料供查閱。 (二) 本公司尚未架設英文網站；對於公司相關資訊的蒐集及揭露由資訊部處理。 (三) 公司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	✓		(一) 合併公司對員工權益向來注重實質的福利為主，訂定各種人事規章力求人事管理皆能公平合理。 (二) 與各項關係人均透過各業務往來部門作為溝通管道使公司營運順利推展。 (三)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本公司隨時提供董事及監察人應注意之相關法規及進修資訊，於定期召開之董事會時對其相關資訊簡報。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四)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資金從不貸與他人，且母公司與子公司之往來均針對法令規定訂有相關管理辦法。合併公司除依循管理辦法之規定執行外，對於重大情事也均需經過董事會決議為之。 (五) 合併公司每年皆為董事及監察人投保責任保險，保障股東的權益以及強化公司治理。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並處理相關事務。				

(四)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4 月 15 日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2)	獨立性情形 (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錫川		參閱第4頁 協助董事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未有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1項5~8款之情事。	參閱第4頁 提供服務報酬金額：新任	未兼任
獨立董事	阮呂艷		參閱第4頁 協助董事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未有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1項5~8款之情事。	參閱第4頁 提供服務報酬金額：新任	未兼任

獨立董事	周哲毅	參閱第4頁 協助董事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未有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1項5~8款之情事。	參閱第4頁 提供服務報酬金額：\$20,000	未兼任
------	-----	---	----------------------------	-----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0/07/29~113/07/28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周哲毅	2	0	100%	
獨立董事	張乃仁	2	0	100%	113.6.19 改選 後解任
獨立董事	陳鴻毅	2	0	100%	113.6.19 改選 後解任
獨立董事	陳錫川	0	0	0%	113.6.19 改選 後新任
獨立董事	阮呂艷	0	0	0%	113.6.19 改選 後新任

3、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資訊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檢討與評估本公司薪資報酬資訊如下：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處理
113.01.26	1.審核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本公司均遵照薪酬委員會意見執行
113.03.14	1.審核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金額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本公司均遵照薪酬委員會意見執行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決議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規範薪酬委員會之職責，請參閱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尚未成立提名委員會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合併公司目前尚未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	尚在規劃中
二、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		V	合併公司尚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尚在規劃中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一)合併公司依環保查核規範訂立遵行準則。 (二)合併公司依環保查核規範訂立遵行準則。 (三)合併公司依環保查核規範訂立遵行準則。 (四)合併公司依環保查核規範訂立遵行準則。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	V V		(一)合併公司所有勞動事務均依「勞基法」的規範辦理。 (二)合併公司有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並對績效考核、獎勵及懲戒制度皆有明確準則規範，並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合併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並對檢查結果，商請專業醫師提供諮詢座談；另，每個工作環境皆設有標示牌及警鈴，且派有專責人員每年定期受訓「工業安全」相關課程，並對現場工作人員進行安全教育宣導，加強認知，降低公安事故。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公司訂有選派適當人員參加廠外專業課程培訓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合併公司業務部設有「客戶訪問記錄表」，由業務與客戶直接對該業務進行溝通與改善。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六)合併公司採購計畫有相關的評估紀錄，並會對供應商原物料的購置進行化驗與品檢及諮詢，儘量達到環保之要求，廢料可回收再利用的價值。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合併公司目前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	尚在規劃中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尚未建立推動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面對極端氣候的變化，公司熟知它所帶來的威脅和機會，合併公司已完成溫室氣體盤查計劃書，並由管理階層監督其相關治理。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2..增設專責單位處理節能減碳業務，營運成本增加，短期勢必造成財務支出，中、長期財務方面評估中。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3.極端氣候造成企業營運的挑戰性，節約能源，降低碳排放量，增加碳權，對財務面有相對助益。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4..目前尚無具體方案，日後或委由專業輔導機構，評估其相關監督治理措施。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5.暫無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6.暫無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7.暫無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8.暫無設定氣候相關目標。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另填於 1-1)。	9.本公司資本額未達50億元。

本公司基本資料 ☐ 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公司、鋼鐵業、水泥業 ☐ 母公司個體盤查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盤查 ☒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應揭露 ☐ 資本額 50 億元以上未達 100 億元之公司 ☐ 母公司個體確信 ☐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確信
--	--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註2)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註3)
母公司				
子公司				
…(註 1)				
合計				
範疇二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CO2e/百萬元)(註 2)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註 3)
母公司				
子公司				
…(註 1)				
合計				
範疇三				

1-1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填表說明：

1、本表範疇一及範疇二資訊依本準則第32條第3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範疇三資訊企業得自願揭露。

2、公司可依下列標準進行溫室氣體盤查：

(1) 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2) 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ISO 14064-1。

3、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相關規定。

4、子公司可個別填報、彙整填報(如：依國家別、地區別)、或合併填報(註1)。

5、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之，惟至少應揭露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註2)。

6、未納入盤查計算之營運據點或子公司占總排放量之比重不得高於5%，前揭總排放量係指依填表說明1、規定強制盤查範圍所計算之排放量。

7、確信情形說明應摘述確信機構之確信報告書內容並將完整確信意見書併附於年報(註3)。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與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	(一) 合併公司並未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然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均於各公開場合中宣示秉持誠信永續經營之原則，並積極落實公司管理制度。 (二) 合併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關業務皆經過本公司風險控管程序。 (三) 合併公司「從業人員服務規則」明訂從業人員遵循誠信守則，並定期舉辦相關議題進行教育培訓。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	✓ ✓ ✓ ✓		(一) 合併公司銷售合約及採購合約等，約定廠商不得違反公共秩序及善良風俗，違反者得解除合約。 (二) 合併公司尚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 (三) 合併公司規章訂定明確之利益衝突及陳述管道等辦法。 (四) 合併公司之會計制度主要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辦理，同時定期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將經營成果提報董事會，並接受內部稽核及會計師核閱與查核。 (五) 公司每月除檢討整體營運概況之外，並對誠信經營理念轉達各部會主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 合併公司「從業人員工作規則之獎懲辦法」明定懲戒及申訴制度。 (二) 合併公司「從業人員工作規則之獎懲辦法」明定懲戒及申訴制度。 (三) 合併公司「從業人員工作規則之獎懲辦法」明定懲戒及申訴制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未來訂定時將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董事對其與自身或其有利害關係之議案，討論及表決時皆採迴避。
2.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亦遵照稽核計劃定期查核，並作成報告提報董事會。

3.董事進修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 修 時 數
		起	迄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何承榮	113.03.12	113.03.12	社團法人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經營的人才發展	3.0
		114.03.26	114.03.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機器人流程自動化應用提升內部控制效能	6.0
董 事	何 鈞	114.04.09	114.04.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解析與案例分享	3.0
	何承遠	114.04.10	114.04.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美國大選後美中經濟與台灣產業展望	3.0
獨立董事	周哲毅	113.08.08	113.08.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0
		113.09.19	113.09.19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金融資產之查核	3.0
	陳錫川	113.09.06	113.09.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0
	阮呂艷	113.11.26	113.11.2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永續資訊確信實務解析	3.0
		113.12.12	113.12.1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防制洗錢打擊資恐資武擴國際規範與國內法制	3.0
	劉志文	113.06.12	113.06.12	社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獨董與審計與薪酬會如何適用商業判斷法則執行職務	3.0
		113.11.08	113.11.0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了解 ESG 報告書關鍵要素	3.0
		113.11.08	113.11.0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ESG 的評鑑的設計要點	3.0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部份採全部法令規章均聲明時適用)

南洋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 年 3 月 21 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4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南洋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何 鈞 簽章



總經理：何 鈞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股東會	113.06.19	1.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承認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113 年 7 月 13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8 月 8 日發放現金股利。 3.選舉事項。	票決通過 票決通過 依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名單當選
董事會	113.03.14	1.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自結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3.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4.討論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5.討論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6.討論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113.03.27	1.承認 112 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3.本公司 112 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4.改選董事案。 5.訂定本公司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地點、方式及相關事宜。 6.受理股東提案公告、作業流程及審查標準。 7.112 年度內控聲明書。 8.113 年度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申貸融資額度事宜。	承認 承認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113.04.24	擬提請決議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通過
	113.05.14	本公司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通過
	113.06.19	1.選任董事長 2.重新聘任薪資報酬委員名單。	無異議 通過
	113.08.13	1.本公司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向銀行申請授信融資額度核定通過。	通過 通過
	113.11.08	1 本公司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擬訂定「永續資訊管理作業辦法」案。 3.113 年度稽核計劃案。	通過 通過 通過
	113.02.20	1.討論本公司與晉成國際開發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承租意向書案。	通過修改後之意向書版本
	114.01.20	1.討論本公司與晉成國際開發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租賃合約案	通過

董事會	114.03.12	1.討論本公司 113 年度自結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討論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3.討論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4.討論修改本公司章程有關員工酬勞等相關事項部分條文案。 5.討論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通過 通過 先予保留待下次 召開董事會決議 通過 通過
	114.03.21	1.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3.113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 4.討論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5.訂定本公司召開 114 年股東常會之日期、地點、方式及相關事宜。 6.受理股東提案公告、作業流程及列入議案標準。 7.113 年度內控聲明書。 8.114 年度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申貸融資額度事宜。	承認 承認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全數通過，並無不同意見。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 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查 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 計師事務所	余聖河 羅瑞芝	113.01.01- 113.12.31	970	90	1,060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未更換事務所。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本公司本年度支付審計公費與前一年度差異未達 1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未更換會計師

更換日期			
更換原因及說明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委任之日期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股權移轉變動之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四月十五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 事	士榮投資	1,700,000	—	—	—

2、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	—	—	—	—	—	—

3、股權質押變動之情形：無股權質押變動

姓 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	—	—	—	—	—	—	—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士榮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何 鈞	7,966,293	12.64%	—	—	—	—	財團法人何士毅先生紀念文教基金會	董事長同一人	
							何 鈞	董事長本人	
							張愛玉	董 事	
何 平	5,756,233	9.14%	—	—	—	—	何 鈞	二親等	
何 鈞	4,463,764	7.09%	1,160,134	1.84%	—	—	何 平	二親等	
							張愛玉	配 偶	
							士榮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財團法人何士毅先生紀念文教基金會		
財團法人何士毅先生紀念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何鈞	3,836,217	6.09%	—	—	—	—	士榮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何 鈞	董事長本人	
渣打託管英瑞吉基金	3,050,000	4.84%	—	—	—	—	—	—	
仟喜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愛玉	2,697,499	4.28%	—	—	—	—	何 鈞	董 事	
							張愛玉	董事長本人	
台灣銀行受託保管全球通企業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606,250	4.14%	—	—	—	—	—	—	
李忠義	2,032,000	3.23%	—	—	—	—	—	—	
張文慧	1,787,000	2.84%	—	—	—	—	—	—	
張志成	1,606,500	2.55%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 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南岩半導體（股）公司	16,461,774	83.14%	810,472	4.09%	17,272,246	87.23 %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及股份種類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充者	其他
108.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3,000,000	630,000,000	103.7.8 金管證發字第1030024858 號，減資新台幣180,000,000 元； 108.8.21 金管證發字第1080325939 號，減資新台幣90,000,000 元	—	—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63,000,000	37,000,000	100,000,000	上市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預定 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	—	—	—	—	—	—	—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4 月 15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士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966,293	12.64%
何 平	5,756,233	9.14%
何 鈞	4,463,764	7.09%
財團法人何士毅先生 紀念文教基金會	3,836,217	6.09%
渣打託管英瑞吉基金	3,050,000	4.84%
仟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97,499	4.28%
台灣銀行受託保管全球通 企業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606,250	4.14%
李 忠 義	2,032,000	3.23%
張 文 慧	1,787,000	2.84%
張 志 成	1,606,500	2.55%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當年度扣除已提列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比例如下：

(一)員工酬勞不低於 0.5%-2%。

(二)董事酬勞不高於 3%。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有關員工酬勞部分，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分派時惟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決議並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適當盈餘後，並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紅利。

2、未來三年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公司財務面、業務面及經營面，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本公司營運穩定，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考量。

3、本次董事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14 年度董事會決議盈餘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達可供分配盈餘八成，並報告股東會。

(四)本次董事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無無償配股。

(五)員工、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依當年度扣除已提列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比例如下：

(一)員工酬勞 0.5%-2%。

(二)董事酬勞不高於 3%。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有關員工酬勞部分，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分派時惟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決議並提報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無派發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

若實際派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113 年度分派員工現金酬勞：300,000 元 董事現金酬勞：700,000 元

與 113 年財務報表認列數相同；

若實際派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無派發員工股票酬勞。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上年度分派員工現金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上年度分派員工酬勞-現金 260,000 元，董事酬勞-現金 525,000 元。

(2)上年度派發員工股票酬勞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上年度無派發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申請買回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申請買回公司股份。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無。

三、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尚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

(二)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2) 廠房出租業。
- (3) 倉庫出租業。
- (4) 辦公大樓出租業。
- (5)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6) 電子材料批發業。
- (7) 電子材料零售業。
- (8)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公司加工產品項目：

專業通訊半導體封裝及測試。

3、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營業額	百分比%
租金	49,542	21%
半導體封裝測試	187,176	79%
合計	236,718	100%

4、公司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母公司部份：不動產租賃業務。

半導體部份：IATF16949 全球汽車產業品質管理系統認證的教育訓練及申請。

(二)產業概況：

1.不動產租賃業概況

107 年起，中美及日韓貿易衝突迭起，為台灣帶來許多產業回流現象。而受惠台商回流之轉單效應影響，全台工業不動產需求隨之增加，尤其是雙北市及桃園市因交通便捷、鄰近消費市場等優勢，價格漲幅高於全台平均。歷經 111 年在倉儲物流產業需求強勁後，112 年以後產業循環波動下，工業不動產購買力道逐漸減緩。

本公司自有土地座落：

- (1) 新北市三重區鄰近新北產業園區。
- (2) 桃園市蘆竹區鄰近機場捷運 A10 站。

此二筆投資性不動產皆位於交通運輸條件極佳地理位置；目前已簽訂長約，有穩定的租金收入；景氣波動及關稅貿易戰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 半導體產業概況：

進出口狀況

單位：百萬元

年度	113	112	增(減)%
出口總值	5,019,381	4,968,251	1.03%
進口總值	3,169,978	2,429,146	30.50%
順(逆)差	1,849,403	2,539,105	(27.16%)

產銷值概況

單位：百萬元

年度	113	112	增(減)%
生產值	4,732,696	3,850,581	22.91%
銷售值	4,711,126	3,879,506	21.44%

資料來源：台經院

113年半導體業出口總值較112年增加1.03%；進口總值增加30.5%；全年貿易順差較112年減少27.16%，年產值較112年增加22.91%，銷售值增加21.44%。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在研究發展方面：

母公司：為不動產租賃業務。

半導體部份：透過利基市場的開發，提供客戶客製化的服務，藉以提升獲利，並致力於研發更獨特的封裝服務，以增加競爭優勢。

2、已開發量產之產品：

母公司：為不動產租賃業務。

半導體部份：取得 IATF16949 認證，積極投入車用市場應用領域，搶佔車用電子封測商機。

3、計劃研發之新產品及品質提升項目：

母公司：為不動產租賃業務。

半導體部份：建立培訓計畫，以縮短工程師處理新零件開發的時間，提升生產設備效能及更新配備來達成製程簡化、減少人力及縮短生產周期。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發費用
113 年	3,761
114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880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長程評估：

母公司：為不動產租賃業務。

半導體部份：增加人力資源投入，加強專業人才招聘，提升 IC 測試技術，縮短製程，提供更有效率的服務品質，以獲得更高利潤率的產品。

2、 短程評估：

母公司：為不動產租賃業務。

半導體部份：提升生產設備效能及更新配備來達成製程簡化、減少人力及縮短生產周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未來成長性：

母 公 司：為不動產租賃業務。

半導體部份：隨著疫情後全球經濟逐漸復甦，智慧手機、平板、穿戴裝置與智慧家電的需求緩步增長。

但因 IC 通路商 2024 年庫存消耗緩慢，導致封測廠訂單量遲遲沒有增長。又因貿易戰關稅尚未明朗化，觀望情緒增加，消費型電子產品 IC 業務量成長可能不如預期。

2、本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母 公 司：為不動產租賃業務。

半導體部份：為晶片封裝及測試代工為主，客戶為內銷、外銷(美國)市場。

3、競爭利基:

母 公 司：為不動產租賃業務。

半導體部份：投資更高效的生產設備及材料，提升生產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提高整體利潤率。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母 公 司：為不動產租賃業務。

半導體部份：取得大型科技公司的供應商資格認可。

(2)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母 公 司：為不動產租賃業務。

半導體部份：不利因素：中美貿易戰、關稅政策等因素致客戶訂單持觀望態度，且目前仍處去庫存化階段，訂單未有明顯上升現象。因應對策：與客戶合作，拓展開發新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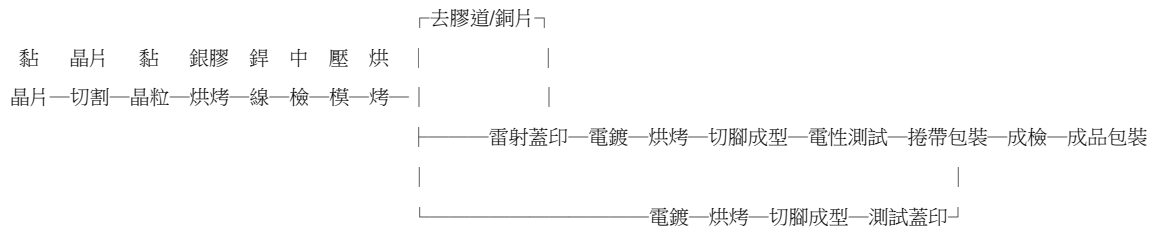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產品重要用途：

母公司轉型為不動產租賃業務。

子公司為代工廠，專營半導體封裝測試代工業務。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 料 名 稱	供 應 廠 商
金 線、導線架、晶圓	穩懋、Heraeus、田中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進(銷)貨金額與比例及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穩懋	20,222	37	無	穩懋	20,793	32	無	田中	5,144	51	無
2	田中	10,017	18	無	Heraeus	12,094	19	無	AMSG	1,783	18	無
3	Possehl	6,935	13	無	田中	10,933	17	無	其他	3,143	31	無
4	其他	18,089	32	無	其他	21,267	33	無				
				無								
	進貨淨額	55,263	100	—	進貨淨額	65,087	100	—	進貨淨額	10,071	100	—

※增減變動原因：

1. Possehl 主要是導線架供應商，因 113 年導線架有向其他供應商進貨，因此 Possehl 佔比相對減少。

2. 其餘廠商無重大異動。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G03	30,916	14	無	N01	49,404	21	無	N01	12,359	25	無
2	P01	21,711	10	無	P01	39,639	17	無	A22	7,196	14	無
3	其他	169,586	76	無	G03	25,996	11	無	G03	6,450	13	無
4					A22	25,881	11	無	其他	24,251	48	無
5					其他	95,798	40	無				
	銷貨淨額	222,213	100	—	銷貨淨額	236,718	100	—	銷貨淨額	50,256	100	—

※增減變動原因：兩期差異主係：

- 1．母公司於 112 年終止染整業務，轉型租賃業，並於 113 年將部分土地出租，因此 113 年租賃收入增加許多，故前十大客戶增加母公司顧客。
- 2．子公司主要顧客則無重大異動。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本 籍	78	88	80
	外 籍	26	22	28
	合 計	104	110	108
平 均 年 歲		43	42	43
平 均 年 資		11	10	1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4%	4%	4%
	大 學	58%	55%	59%
	大 專	22%	21%	22%
	高 中	16%	20%	15%
	高 中 以 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二年內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賠償對象 或處分單位	無	環保局	無
處分日期	無	112.01.04	無
處分字號	無	30-112-070010	無
違反條文	無	水汙染法第 7 條 及第二條	無
處分內容	無	未符合流放水標準	無
賠償金額或處份情形	無	231,000	無
其他損失	無	無	無

(二)因應對策:

1、改善措施：母公司已結束染整產業，無廢水產出。

2、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母公司染整產業停止營運，無環保資本支出。

子公司預計環保資本支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116 年度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無	無	無
預計改善情形	無	無	無
金額	0	0	0

3、改善後之影響：不適用

4、未採取因應對策部分：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1) 公司設立員工福利委員會，其福利委員會成員係由員工票選產生，並依法令規定提撥經費供作福利金，以推廣各項福利措施。福利措施計有文康休閒、員工訓練、婚喪喜慶補助、年節禮金、年度旅遊等活動；113 年度各項年節禮金及禮品等，支出約 1,054 仟元。

(2) 公司本著盈餘分享員工的理念，於公司章程上明定員工酬勞政策，以激勵員工工作士氣。

(3) 員工進修與訓練

為提升員工專業技能及培養成為國際化之優秀人才，公司選派適當人員參加廠外多元化專業課程講習，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專業課程、工安課程、環保課程及各種與工作職務相關之課程，藉以培植具專業技能之優秀人才。

職稱	姓名	課程	時間
管理師	徐恩潔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	113.10.14
課長	陳桂芳	操作人員輔射安全訓練	113.08.28
管理師	陳奕勳	防火管理人複訓	113.02.29
工程師	鄭凱文	急救人員	113.11.15
管理師	洪嘉苑	國際貿易從入門到實際應用	113.12.04
工程師	陳元進	操作人員輔射安全訓練	113.10.16-17
管理師	甘如焄	急救人員	113.11.19

2、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公司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勞基法規定訂有職工退休辦法，依法每月薪資按適當比率提撥退休金基金，存於臺灣銀行，並由退休準備金監督管理委員會保管運用；另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將選擇新制之員工，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 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113 年提撥至個人專戶及台灣銀行信託部合計 2,734 仟元。

3、勞資協議情形

公司秉持一貫精神，致力勞資雙方能更加和諧，除定期召開幹部及勞資會議外，並廣納建言，適時作必要之改進；使得勞資雙方能建立共識，並促進彼此之和諧。截至目前未有勞資糾紛等協議情形。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 1、公司截至目前並無重大勞資間之爭議。
- 2、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損失金額及因應措施：未來在公司持續且積極推動、貫徹各項員工福利措施並藉由職工福利委員會的溝通管道以充分與有效地解決問題。

(三)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公司訂「工作規則」，其中「服務守則」部份條文對員工行為或倫理有明確的規定，摘要如下：

- 1、公司員工應秉持「至誠、至善、專業、創新」之精神，在工作崗位上認真工作，愛惜公物，減少耗損，提高品質增加生產，確保時效以帶動公司整體發展及進步；恪遵本公司一切規章辦法等規定，服從各級主管之領導指揮；各級主管對所屬員工應循循善誘，並聆聽其對工作上之建言。
- 2、員工不得利用職務圖利自己或他人；並不得濫用職權或違背職務上的行為侵佔及盜用公司資產，違者依廠規辦理。

(四)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為促使員工在工作、健康、生活等方面獲得平衡發展，公司訂定訓練計劃，明定各級人員應訓練項目及實際訓練對照表；特殊工作場所員工，應依規定派訓並取得相關證照。
- 2、各單位各級主管人員依「工廠安全衛生設施規則」，設置警示牌，並對員工進行現場作業安全宣導。
- 3、現場工作人員嚴禁在廠區吸煙，並設置專用吸煙區以維護員工權益。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及管理資源等。

-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有 IT 部門資訊人員負責執行內外資訊系統維護。
- 2、資通安全政策：定期檢討並改善及執行系統安全措施。
- 3、具體管理方案：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
-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公司 ERP 系統尚屬單純，目前配置人員為 1 人負責系統維護及管理。

(三)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未有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

七、重要契約：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分析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	112 年度	差異		說明
			金額	%	
流動資產	640,531	616,418	24,113	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2,258	189,734	(27,476)	(17)	—
其他資產	529,964	526,448	3,516	0.67	—
資產總額	1,332,753	1,332,600	153	-	—
流動負債	32,323	41,655	(9,332)	(29)	—
其他負債	169,777	177,173	(7,396)	(4)	—
負債總額	202,100	218,828	(16,728)	(8)	—
股本	630,000	630,000	-	-	—
資本公積	22,358	22,358	-	-	—
保留盈餘	438,334	421,471	(16,863)	(3)	—
其他權益	(2,946)	(2,320)	(626)	(21)	—
非控制權益	42,907	42,263	644	1	—
股東權益總額	1,130,653	1,113,772	16,881	1	—
前後期變動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變動金額未達新台幣一千萬元。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236,718	222,213	14,505	6
營業成本	(156,103)	(161,964)	5,861	3
營業毛利	80,615	60,249	20,366	25
營業費用	(63,437)	(74,729)	(11,292)	18
營業淨利	17,178	(14,480)	31,650	18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603	36,874	(8,271)	29
稅前淨利	45,781	22,394	23,387	51
所得稅費用	(9,042)	(9,275)	(233)	2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36,739	13,119	23,620	64

112 年廠房拆除及內部人員調整而支出龐大費用，因而毛利及淨利皆大幅下降。

113 年營運漸趨正常，毛利及淨利等反應當下財務狀況；皆較 112 年為佳。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項 目	113 度	112 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55.10%	77.85%	9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2.71%	85.21%	8.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9%	-1.16%	8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12 年廠房拆除及內部人員調整而支出龐大費用，因而毛利及淨利皆大幅下降。 113年營運漸趨正常，毛利及淨利等反應當下財務狀況；皆較112年為佳。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之 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 現金 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55,921	73,800	150,000	379,721	無	無

分析說明：

- 1、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約為73,800千元。
- 2、預計現金流出150,000千元，預計分配現金股利及實施庫藏股。
- 3、預計現金尚有剩餘數額379,721千元，作為營運資金之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 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需資 金總額	實際或預期資金運用情形
				-
無	-	-	-	

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說明 項目	金額 (仟元)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投資計劃
南岩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64,191	多角化經營	訂單量萎縮，產能利用率不足。	積極尋求新產品訂單以改善產能不足現象。	1.投資高效能生產設備及材料。 2.提供客製化服務並積極投入車用市場

六、風險事項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對公司損益影響

項目	113年度(仟元)
利息支出	340
兌換(損)益	12,791

2、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及通貨膨脹方面

合併公司財務體質健全，自有資金充裕，截至 113 年底止並未有借款之情形發生；短期閒置資金之運用，大多以銀行定期存款為主，利率及通貨膨脹方面影響會審慎評估，將其衝擊降至最低。

(2)匯率方面

合併公司乃是專營代工產業，代工產品以內銷為大宗，收款以新台幣為主，另外銷部份大都以美金為主；為降低匯率風險，隨時蒐集相關訊息，並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充分掌握國際匯率走勢，適時調整外幣部位，以規避匯兌風險。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操作保守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唯一的對外保證係本公司為持股 83.14%之子公司所為之融資性背書保證，截至 113 年底保證金額為美金 150 萬元；所有規範皆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三)最近年度研發計劃、未完成研發計劃之目前進度、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轉型為不動產租賃業務。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並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業務造成影響。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並無因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合併公司財務業務造成影響。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對合併公司危機管理造成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最近年度並無進行併購。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轉型為不動產租賃業務，增加租金收入。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進、銷貨客戶，財務狀況良好，且最近二年度變化不大，並無進、銷貨集中之慮，且透過合併公司風險控制管理程序，並未有類似風險存在。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未有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直接之影響及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未有經營權改變之事。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無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資安風險經評估：本公司日常運作之資訊管理系統僅限於辦公處所內使用，並針對業務流程做適當權限管控，落實資料備份管理，防毒軟體更新等相關資訊管理規範，網際網路則僅開放予工作必要人員使用並以防火牆做相關管制。有關現場生產設備方面，由於並非全面自動化生產，各工站之生產設備均獨立運作，因此，本公司之資安風險經評估後並無重大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請參閱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四、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及資金運用情形，應記載事項所定資訊內容，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請參閱。<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南洋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 鈞



